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G YE CAPITAL LIMITED

盛業資本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69

委任董事

盛業資本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Tung Ching Ching女士(「**Tung女士**」)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2017年12月8日起生效。

Tung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Tung女士，28歲，於金融服務業擁有逾5年經驗。彼分別於2012年7月及2013年7月取得英國倫敦政治經濟學院會計及金融理學士學位及會計及金融理學碩士學位。彼亦分別自2016年4月及2017年2月起擔任永順油品貿易有限公司及永順海上加油有限公司的董事，負責制定有關公司業務的商業策略。於2013年9月至2016年4月期間，彼出任一間從事油貿易的私人公司的董事，職務包括監督該公司的財務運作，以及制定財務及風險管理策略。自2014年3月起，彼為一間從事金融服務的香港私人公司的董事，負責監督日常營運、內部合規與工作流程，以及制定營運的最佳實務及生產力促進方案。彼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Tung Chi Fung先生的妹妹。

Tung 女士將於獲委任後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其董事職務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的規定。Tung 女士有權收取年薪 200,000 港元。Tung 女士的薪酬由董事會參考其經驗、職務及職責以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截至本公告日期，Tung 女士於過去三年概無於其他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截至本公告日期，Tung 女士 (i) 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定義見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ii) 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 (iii) 除上文所披露外，與本公司其他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 (定義分別見創業板上市規則) 概無任何關係。

就委任 Tung 女士而言，概無資料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2) 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亦概無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 Tung 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盛業資本有限公司
主席
Tung Chi Fung

香港，2017 年 12 月 8 日

本公告載有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的詳情，旨在提供有關發行人的資料。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文件產生誤導。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Tung Chi Fung 先生及陳仁澤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Tung Ching Ching 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洪嘉禧先生、Loo Yau Soon 先生及段偉文先生。

本公告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不一致之處，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本公告將保留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並(就本公告而言)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7天保留於「最新公司公告」網頁。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shengyecapital.com 刊登。